

证券代码：870115

证券简称：先融期货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利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的自有资金投资。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投资的资金为先融期货（包含控股子公司）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2025 年自有资金投资额度（含与关联方发生的对外投资）为单日本金最高余额不超过 15 亿元，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40 亿元。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等各项资金需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并

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利用自有资金投资。委托理财投资范围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基金产品、信托计划、证券及期货资产管理计划等金融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先融期货（包含控股子公司）的自有资金，2025 年自有资金投资额度（含与关联方发生的对外投资）为单日本金最高余额不超过 15 亿元，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40 亿元。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包括一部分关联交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号公告）。

公司关联方均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 企业名称：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及办公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院 3 号楼

法定代表人：刘明胜

成立日期：2003 年 03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10534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电源、电力、热力、铝土矿、氧化铝、电解铝的开发、建设、经营、生产及管理（不在北京地区开展）；电

能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及检修；销售电能及配套设施、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铁路运输；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建设与监理；招投标服务及代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铁路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500000 万人民币

2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人为公司最终控制方。

3.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预计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审议程序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自有资金投资方案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信托、私募产品等

业务，需对相关合作方进行前期尽职调查，履行相应的审批流程。

（二）在投资产品过程中，业务管理部门需事先提出资金需求计划，公司将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安排资金投放，积极与信托等金融机构沟通，掌握产品运作情况，做好投后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避免流动性风险。

（三）公司将建立动态监测保障机制，在产品存续期内及时掌握产品净值、本金及实时收益情况，并实时关注金融机构在相关金融产品方面的声誉情况。

（四）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分析、评估理财产品风险，跟踪资金投向和项目进展，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五）公司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做好投资的金融资产确保在额度范围内开展自有资金投资。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等各项资金需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并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开展，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自有资金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0 日